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陳奕任
電話：06-2986202分機36
傳真：06-2986035
電子信箱：r7e348a@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立將軍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5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專字第111058823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（0588230A00_ATTCH3.odt、0588230A00_ATTCH2.png）

主旨：因應疫情防疫規範持續調整，有關教師居家學生在校學習
方式建議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局111年4月29日南市教課(二)字第1110562409號函
續辦。

二、有關教師課務處理事宜，請各校依上開函文辦理。惟為維
持各校教學運作與品質，特針對「教師居家任課班級學生
在校」此種狀況所衍生之學習方式，製作「教師居家學生
在校學習方式建議一覽表」（如附件1、2）供各校參採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
立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學、國立臺南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
學、國立南科國際實驗高級中學

副本：本局新課綱專案辦公室、本局課程發展科、本局學輔校安科、本局顏妙如督學、
本局林純真督學、本局鄭秀貞督學、本局蘇美華督學、本局施宏彥督學、本局林
心萍督學

